

证券代码：836278

证券简称：兴和云网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于公司会议室召开。

##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26 日 10:00。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278	兴和云网	2024年4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湖北愿达律师事务所王宇律师、韩金明律师

#### (七) 会议地点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3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并对公司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

### (二) 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对2023年度监事会运作情况进行汇报。

### (三) 审议《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编制完成,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3月26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

(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及《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2)。

（四）审议《关于<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4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结合市场的具体状况、价格趋势以及历史数据，编制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并授权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相关具体事宜。详见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七）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新的发展规划需要，拟变更生产经营地址和注册地，并计划在 2024 年下半年完成全部的搬迁工作，拟将公司住所由“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大道 555 号融创智谷小区 5A-4 栋”变更为“洪山区珞瑜路 1 号鹏程国际 C 单元 1202 室。”。（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住所为准）。

同时，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拟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注册地址工商变更一切相关事宜。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http://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基于公司战略及未来发展需要，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九）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额度有效期自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授信品种以届时各方签订的授信协议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鸿先生拟对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无偿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担保、抵/质押担保等方式）。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协议、借款协议、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与会股东于会议召开当日在会议现场登记签到。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有以下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

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 登记时间：2024年4月26日9时00分-9时30分

(三) 登记地点：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 1、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文化大道555号融创智谷A5-4栋
- 2、联系人：何鹏
- 3、联系电话：027-87162406
- 4、传 真：027-87162406

(二) 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武汉兴和云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